

根據《私營骨灰安置所條例》第14A條申請豁免書
申請摘要
(作公布用途)

本申請摘要所載的資料乃由申請人提供，
並未經私營骨灰安置所發牌委員會核實。
申請人有責任確保申請摘要所載的資料完全正確。

(1) 截算前骨灰安置所基本資料

骨灰安置所名稱 : 蓮池淨苑

骨灰安置所地址 : 新界屯門青山村180號 (丈量約份第131約地段第1197號及毗連的政府土地)

開始營辦年份 : 1974年

營辦者名稱 : 釋寬濟

營辦者的身分 : * ~~土地擁有人~~處所現租客(租契/租賃為期_____年，
是丈量約份第131約地段第1197號的其中一位土地擁有人，租契 由 22/02/2001 至 30/06/2047)

(2) 場地資料及樓宇排列

骨灰安置所佔地約 513 平方米，總樓宇建築面積約 54.33 平方米，共有：

1 座骨灰安置所大樓

1 個冥鑪爐

0 個垃圾貯存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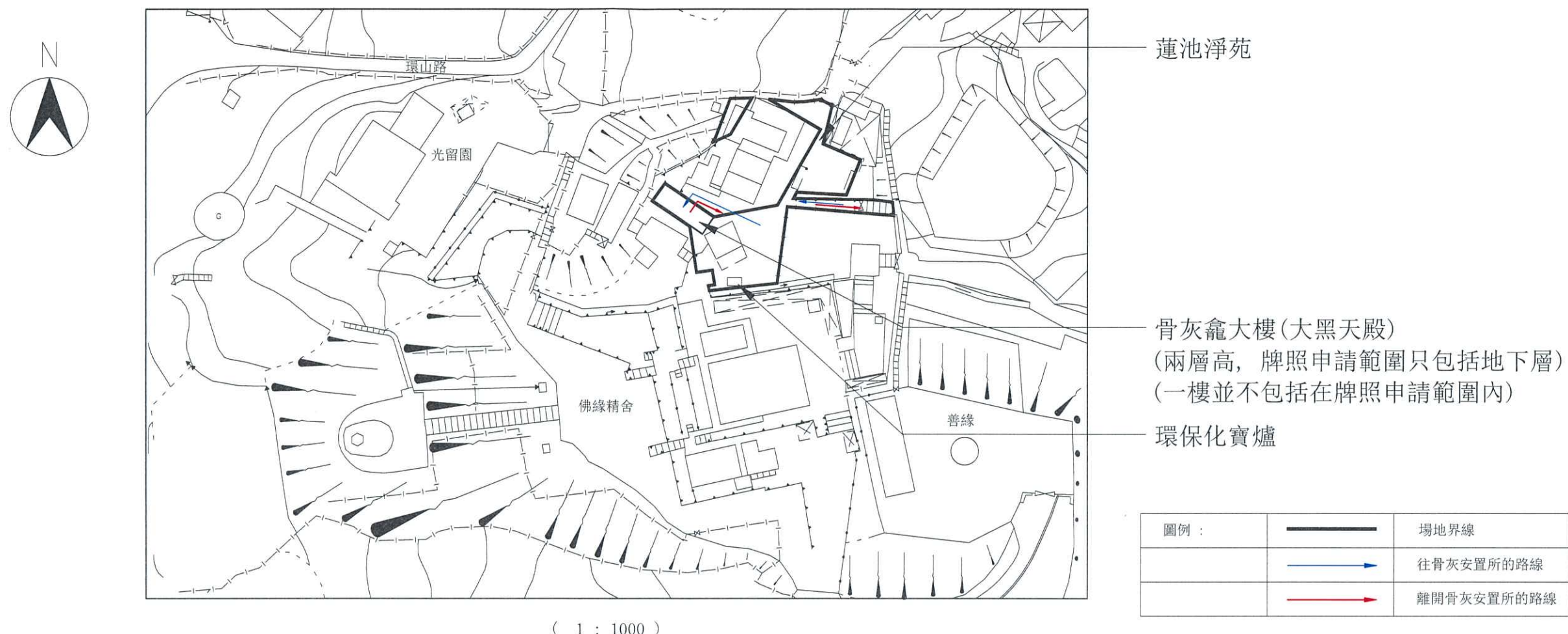
其他支援骨灰安置所運作的必要配套設施建築物(請說明性質及數量)_____

不適用

其他支援骨灰安置所運作的必要配套設施(例如：停車設施、上落客貨設施等)(請說明性質、面積及數量) 不適用

* 請刪去不適用者

(3) 建議骨灰安置所場地平面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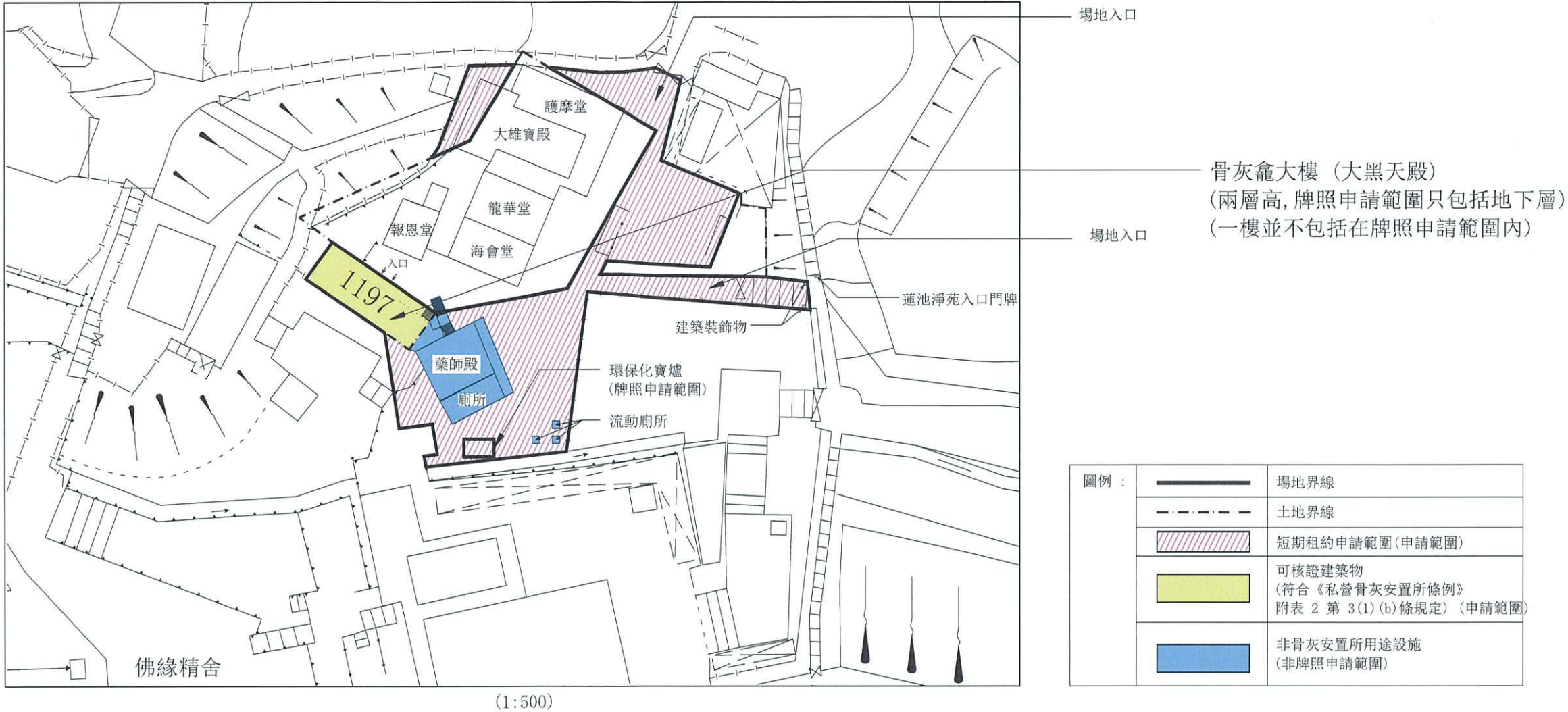


建議場地平面圖 (圖則編號 001)

骨灰安置所名稱：蓮池淨苑 (只包括2017年6月30日前已售出的龕位)

地址：新界屯門青山村180號 (丈量約份第131約地段第1197號及毗連的政府土地)

(4)建議骨灰安置所布局圖



(1:500)

建議布局圖（圖則編號 002）

骨灰安置所名稱：蓮池淨苑（只包括2017年6月30日前已售出的龕位）

地址：新界屯門青山村180號（丈量約份第131約地段第1197號及毗連的政府土地）

“有待豁免書准許”的骨灰安放數量	328	份骨灰
提交申請時已安放的骨灰數量	318	份骨灰